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5-094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源浩先生提交的《关于向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在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黄源浩先生单独持有公司 27.15%股份，符合提出临时提案的股东资格要求，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经营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立体照相机及多项光学测量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计算机视觉、3D 感知、3D 传感器、人工智能相关的芯片、算法、光学器件、模组、整机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3D 打印服务；增材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立体照相机及多项光学测量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计算机视觉、3D 感知、3D 传感器、人工智能相关的芯片、算法、光学器件、模组、整机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3D 打印服务；增材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 计量技术服务 。（除依法须

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立体照相机及多项光学测量产品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立体照相机及多项光学测量产品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全文，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人员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